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作为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事项进行了认真了解与核查，现就如下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对于《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决策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该议案。

二、关于2023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

金占用情况、公司对外担保等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我们对公司2023年1-6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我们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 关于对外担保事项

(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前述担保发生在以前年度并延续到报告期的情形。

(2) 报告期内，公司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对象	审批担保额度（万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实际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是否有担保债务逾期
1	深圳市互联精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0	-	-	否
2	天亿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	632.60	2022.12.16-2025.11.2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566.00	2023.3.29-2028.3.2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3	广东天亿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354.63	2022.12.16-2025.11.2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4	广东天亿马数字	2,000.00	0	-	-	否

序号	担保对象	审批担保额度（万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实际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是否有担保债务逾期
	产业有限公司					
5	天亿马（香港）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3,483.00	2,737.70	2022.12.28-2023.11.20	质押担保（以单位定期存单为担保物）	否
	合计	28,483.00	4,290.93	-	-	-

以上第1-4项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5项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合计4,290.93万元，在担保余额合计3,508.86万元，未超出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额度。

(3) 公司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延续到本报告期的重大对外担保合同，不存在对外担保、违规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公司对外担保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并充分揭示和控制了对外担保存在的风险。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曹丽梅、蔡浩、石洁芝

2023年8月30日